## 何 正 四(1922-1946)

何正四是广西灵山县武利安金乡和里蛹村人。1922年冬出生于农民家庭,其父在外经商。 正四自幼随父在北海读书,勤奋学习,思想进步。在抗战期间,他正在读初中就受到中国共产 党在全国发动的抗日救亡运动的宣传教育影响,除学习功课外,还经常读《救亡日报》、《大众 生活》、《大众哲学》和鲁迅的作品等进步书刊,多接近进步同学,积极参加合浦一中由我党领 导的抗先活动,于1938年在北海加入中国共产党。

1939年日寇入侵涠洲岛后,轰炸北海,一中迁校小江山区。正四被组织派到北通任党支部书记,以小学教师的职业进行掩护,广泛发动群众,积极开展抗日救亡运动,开辟新区。1940年5月参加张世聪在白石水的武装起义,並和张世聪同志一起在勾刀水等地并肩战斗,反击国民党军队的四次围剿;在战斗中机智勇敢,率领部分队伍击退了数倍于我的敌人的进攻,取得了四次反围剿的自卫战争的胜利。

后来为了贯彻党中央"分散隐蔽"的方针,保存骨干力量,正四转移到灵山师范读书。以后又到灵南香山小学、和里埇小学任教,继续传播革命真理,秘密组织、发展革命力量,积极开展党的工作,为开辟灵南革命根据地作出了贡献。

1945年2月, 我党在白石水发动第二次武装起义。正四知道革命经费困难, 又缺乏武装, 为了支持这次起义, 便回家与其哥哥商议, 毅然将家里仅有的几亩田产变卖, 将所得的钱全部交给党组织购买武器弹药和作活动经费, 並参加武装起义。

白石水第二次武装起义后,南路人民解放军二支队开赴白石水支援起义队伍。正四随着起义队伍,在二支队配合下,进行金街大战,乘胜攻陷张黄西镇公所和西瓜地的县尉物资存放处,並接着攻打马栏、小江、福旺等乡政府。所到之处,均开仓济贫,此后转移到合博边休整。三月,灵南香山自卫团,由苏显枢率队起义,正四又随二支队和白石水起义队伍开往灵南,配合苏显枢起义部队攻陷升平、伯劳乡政府开仓济贫。后二支队奉命调返高雷,白石水起义队伍集中到小江整编,正四任小江中队指导员。

1945年12月,南路人民解放军老一团在高雷奉命西进十万大山建设革命根据地。正当老一团队伍途经合、博边,由于地形不熟,途中受阻。合灵党组织派出何正四和邓九前往联系,行至古文坳地方遇上敌人,邓九脱险;正四不幸被捕,随即被敌军解往合浦第八区专员公署入狱。正四在狱中坚贞不屈,把生死置之度外,决不泄露党组织机密,在敌人严刑面前,毫不动摇,自始至终保持了共产党员高贵的革命品质。在审讯他的口供单上,被敌人诬他为"土匪"时,他拒不签字,正气凛然地说;"如果你们不将'土匪'二字改成'中国人民解放军',我就不签字。"表现出一个共产党员的铮铮铁骨。

1946年10月,何正四被押赴廉州金鸡岭刑场途中,无所畏惧,昂首阔步前行,沿途宣传 共产主义必胜,国民党反动派必败的真理,高唱国际歌,高呼中国共产党万岁,高呼打倒国民 党反动派。在英勇就义的瞬间,正四还向敌人作出了最后决战的宣言:"二十年后再见!……"何正四周志虽然为共产主义事业而献出了宝贵的青春,可是他高贵的革命品德,永远留在合浦人民心中。